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回复
之
专项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



二零一七年二月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 2017 年 1 月 1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2017 年第 5 次会议审核结果公告，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获有条件通过。根据该审核结果，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恒大高新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已会同恒大高新、交易对方及其他中介机构就审核意见所涉及问题进行核查，并出具本专项核查意见。

本核查意见中所使用的简称与《重组报告书》中具有相同含义。

1、请申请人补充披露标的资产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安排。请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标的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相关安排

上市公司与业绩承诺各方在之前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与奖励协议》、《业绩承诺及补偿与奖励协议之补充协议》基础上，于2017年2月4日签订了《业绩承诺及补偿与奖励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对2019年度标的公司承诺业绩进行了明确，承诺业绩高于标的公司收益法中预测的净利润（武汉飞游2019年承诺业绩为不低于4,050万元（含本数），收益法预测中2019年武汉飞游净利润为4,027.86万元；长沙聚丰2019年承诺业绩为不低于4,950万元（含本数），收益法预测中2019年长沙聚丰净利润为4,896.66万元）。

交易双方已就标的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标的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事项已通过恒大高新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根据上市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合法有效，符合相关规定。

根据《业绩承诺及补偿与奖励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武汉飞游、长沙聚丰2019年度业绩承诺相关安排具体如下：

1、武汉飞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相关安排

根据《武汉飞游业绩承诺及补偿与奖励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双方同意，武汉飞游的业绩承诺期延长至2019年12月31日，即包括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

肖亮承诺，业绩承诺期内，武汉飞游的承诺净利润为：2016年净利润不低于2,380万元（含本数）；2017年净利润不低于3,090万元（含本数）；2018年净利润不低于4,020万元（含本数）；2019年净利润不低于4,050万元（含本数）。即，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武汉飞游累积承诺净利润分别为2,380万元、5,470万元、9,490万元及13,540万元。

双方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将在2016年、2017年、2018年、

2019年各年度结束后，由上市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武汉飞游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的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并在上市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武汉飞游实际盈利数以及利润差额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为准。

肖亮承诺，若武汉飞游实现的净利润在业绩承诺期间各年度分别低于累积承诺数的，肖亮应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义务，即若武汉飞游实现的净利润在2016年年底、2017年年底、2018年年底及2019年年底累计分别低于2,380万元、5,470万元、9,490万元、13,540万元时，肖亮应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义务。

2、长沙聚丰 2019 年度业绩承诺相关安排

根据《长沙聚丰业绩承诺及补偿与奖励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约定，双方同意，长沙聚丰的业绩承诺期延长至2019年12月31日，即包括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

陈遂仲、陈遂佰、肖明承诺，业绩承诺期内，长沙聚丰的承诺净利润为：2016年净利润不低于 2,900 万元（含本数）；2017 年净利润不低于 3,770 万元（含本数）；2018 年净利润不低于 4,900 万元（含本数）；2019 年净利润不低于 4,950 万元（含本数）。即，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累积承诺净利润分别为 2,900 万元、6,670 万元、11,570 万元及 16,520 万元。

双方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将在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各年度结束后，由上市公司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长沙聚丰2016年、2017年、2018年、2019年的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并在上市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长沙聚丰实际盈利数以及利润差额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为准。

陈遂仲、陈遂佰、肖明承诺，若长沙聚丰实现的净利润在业绩承诺期间各年度分别低于累积承诺数的，陈遂仲、陈遂佰、肖明应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义务，即若长沙聚丰实现的净利润在2016年年底、2017年年底、2018年年底及2019年年底累计分别低于2,900万元、6,670万元、11,570万元及16,520万元时，陈遂仲、陈遂佰、肖明应向上市公司承担补偿义务。

上述事项已经恒大高新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二、补充披露情况

上述内容已在重组报告书重组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六、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简要情况（四）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及“第七节 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之“四、业绩承诺及补偿与奖励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中进行了补充披露。

三、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交易双方根据标的公司发展情况，参考评估师对标的公司收益法预测中2019年的预测净利润情况，对2019年度标的公司承诺业绩进行了明确，承诺业绩高于收益法中预测的净利润。

交易双方已就标的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标的公司2019年度业绩承诺事项已通过恒大高新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上述事项合法有效，符合相关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回复之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庞霖霖

李璐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